

# 東方雜誌

第七年  
第十至十二期

( 1910年11月—1911年1月 )

上海書店出版社

# 東方雜誌

第七年  
第十至十二期

( 1910年11月—1911年1月 )

---

上海書店出版社

# 東方雜誌

第七年 第十期

大清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圖畫●南宋馬遠畫松下高士圖●奉天東陵●奉天北陵

諭旨庚戌九月

論說●各處宜亟興工廠以救民窮議

記載●中國大事記●中國大事記補遺（▲浙路總理湯壽潛革職後續

聞▲江蘇蘇松太道蔡乃煌革職餘聞▲安徽土匪滋事餘聞）●世界大

事記●中國時事彙錄（▲各省督撫會商要政電▲鐵路借款表之

大略▲郵傳部借款辦路說帖▲津浦續借洋款情形▲直隸京官力駁張翼

之謬說（爲開平礦產事）▲東三省籌借外債記聞▲最近延吉之現狀▲東

三省要聞彙錄▲東三省路礦記聞▲山東龍口之現象▲浙省民亂瑣聞▲

廣東變通膏捐辦法▲廣西民變餘聞二則▲廣西清鄉近聞▲續記雲南官

紳力保礦權事▲京外要事彙錄▲各省路事續聞▲華僑近事彙錄▲美國

實業團來華續記）●世界時事彙錄（▲意國政界觀測▲對於巴拿

馬運河問題羅氏之演說▲印度人之陰謀▲朝鮮督署官制之內容▲韓國

黨人又遭失敗▲亡國大夫之封侯▲朝鮮廢漢文諺文矣▲德國之社會黨

▲世界社會黨大會▲關於德皇儲東游之理論）

文件●奏摺（▲籌議收回開平礦產奏摺附錄歷年案據 ●公牘（▲呈度支

部農工商部整頓出洋華茶條議）●章程（▲浙省礦務股份無限公司章程

程草案）

附錄●雜纂●雜俎●文苑●小說

各表●京外職官表●金銀時價表

行發日五十二月十年二

上海圖書館藏

# The Eastern Miscellany

宣統二年十月二十五日發行  
 編輯者 華陽陳仲逸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上海四馬路書錦里口  
 商務印書館  
 北京奉天龍江天津蘇州  
 濟南太原開封西安福州  
 商務印書館分館  
 杭州南昌漢口長沙常德  
 成都重慶瀘州廣州潮州

## 報資郵費廣告價目表

| 項     | 目    | 報資 |    | 郵費   |    | 廣告   |      |
|-------|------|----|----|------|----|------|------|
|       |      | 本國 | 外國 | 本國   | 外國 | 一面   | 半面   |
| 一冊    | 半年六冊 | 三角 | 五角 | 一角   | 六角 | 八元   | 五元   |
| 全年十二冊 |      | 三元 | 六角 | 一元二角 |    | 三十六元 | 二十元  |
|       |      |    |    |      |    | 六十元  | 三十二元 |

以上資費均須先交

## 投稿規制

- 一本雜誌論說調查二門並擬收容來稿其體例如下  
 撰論或選譯外論以規畫大局陳善納誨為合格反是者不錄
- 調查之為義無所不該大之如地勢民情小之如農工商業皆為本雜誌所歡迎
- 一來稿務祈繕寫清楚以免錯誤
- 一稿末請詳註姓名住址職業以便通訊
- 一刊登之稿當酌贈商務印書館書券一等每千字五元二等四元三等三元四等二元特別之件另議不登者不在此例
- 一本雜誌附錄一門內分 新知識 雜纂 雜俎 行紀 文苑 小說 六類如承海內外博雅君子以此類著作見貽亦所企盼
- 一無論登與不登來稿恕不檢還

# 教育雜誌

第二年  
第十期

## 目錄

月出一冊售洋一角  
全年十二冊一元  
郵費每冊二分

本社爲研究教育改良學務起見特設雜誌一種自去年出版後未及一載銷數業已逾萬南至叨埠北抵蒙古東經日韓以達西半球西由陝甘而及新疆此固同人始願所不料足徵我國教育進步之速也茲將第二年第十期目錄列左

### 圖畫

溫州平陽龍湖小學己酉冬季旅行攝影○福州中等工業學堂旅行攝影○河南榮陽各學堂第五次運動會攝影○福建仙邑道德女學堂畢業生攝影

### 社說

教生指導法

### 教授管理

選擇體操遊戲教材之方針○養成注意之習慣○學校火災豫防法○教授時間之區分

### 教授資料

普通教育上之生物學

### 教育法令

學部通咨各省學年考試在五十分以上者准其一體升級文○學部通行各省留堂補習之學生核算期滿補考分數辦法文○學部咨高等小學畢業在明年正月以後者先由提學司核辦給獎文

### 章程文牘

吉林提學司札飭各屬調查全境私塾情形列表呈報文○義國萬國博覽會出品類目

### 記事

本國之部○外國之部

### 調查

比京賽會之教育出品

### 質疑問答

八則

### 名家著述

圖書館

●附告○本雜誌每月初十日發行月出一冊洋裝八十頁乃至百頁約五六萬字插畫四幅以上每年首尾兩期各增加四五十頁插畫十幅以上

外債平議

比年財政竭蹶國民生計憔悴外債可否論實爲朝野一最大問題主借主拒各毗於兩極端滄江先生於財政學上之偉識久爲海內所同認此篇根據學理按切時勢不爲空談不尙客氣原始要終窮極利病凡五萬餘言自第二十五號起以次載於國風報此誠政海之指迷針國民之救命符凡有心時局者皆不可不讀其目如下

- 一 公債之作用
- 二 公債之用途
- 三 外債之性質及其功用
- 四 各國外債利病實例及其受病之原因
- 五 中國宜借外債之故
- 六 中國不宜借外債之故
- 七 外債之先決問題
- 八 債權國之選擇
- 九 新債與舊債
- 十 國債與地方債公司債
- 十一 外債與不換紙幣
- 十二 外債與內債

上海四馬路國風報館白

# 師範叢書

宣統元年奏定小學教員檢定章程凡二年以下之簡易師範生及舉貢生監文理明通者均須受檢定試驗得有文憑方準充當教員 本社根據此章刊行講義 預備應檢定試驗之用

(一)科目 一修身 二經義 三國文 四算學 五教育 六歷史 七地理 八格致 九體操 十課外講義 十一檢定指南 十二質疑問答

(二)價目 每冊洋裝二百四十面約十二萬字分十二期出完每期定價六角六期三元三角十二期六元 批發五分起碼一律九折郵費每本五分全分六角不折扣

(三)考驗 本講義出完本社當舉行卒業試驗辦法如下(甲)各科講竣當發問題刊入第十二期通信試驗應考者可將答案由郵寄下(乙)考驗辦法另有簡章刊入第十二期中(丙)每期印入印花一枚應考時須將十二枚印花悉數貼在卷上

(四)獎勵 考驗及格者當分最優等優等中等由本社發給證書分別獎勵 現本社特備銀圓三千元 又承商務印書館捐贈書籍憑券值銀一萬元 爲獎賞之用 最優等前三名 每人給費一千元資送日本 研究教育第四名以下酌贈商務印書館書籍憑券自五百元起至五元 止儘一萬元書籍分等勻派

# 商務印書館庚戌十月出版新書目表

※ **童話** 第一集 **女軍人** 定價五分

孫毓修編 本館前編童話第一集已出九編（無貓國 小王子 啞口會 三問答 夜光壁 大拇指 紅線領 絕島飄流 人外之友）第二集已出三編（大人國 小人國 風雪英雄）茲續出第一集第十編名女軍人毅力勇氣洵巾幗中之英雄少年讀之必能壯其志氣

※ **經世百家簡編** 二冊 定價三角五分

曾文正公 是書即文正公於經史百家雜鈔中擇其尤者得四十八首錄為簡本以貽其弟忠襄公者簡鍊精要允為初學作文之津梁

※ **麥克白傳** 附華文釋義 定價六角

莎士比亞 沈寶善註釋徐銑校訂 書為英國大詩家莎士比亞所著其事略已見於本館前印之樂府本事中末附華文釋義一卷凡書中難解之字句詮釋靡遺尤為特色

※ **陶齋臧石記** 十二冊 定價十二元

陶齋尚書篤嗜石墨文字前已將吉金錄正續兩編影摹付印一時文人學士咸得見所未見茲更取藏石記其大略釋文考定名曰陶齋藏石記與前之吉金錄合為兩美

※ **亞媚女士別傳** 二冊 定價八角

社會小說 是書敘亞媚父女一家被陷入獄並其後遇拯復產各情事曲曲折折詭秘離奇直令閱者茫然無從捉摸

※ **袖珍日記** 定價一角六分 外加鉛筆五分

本館自光緒三十年創製袖珍日記至庚戌年復改為狹長形置諸懷中尤為使用所附各表亦均精心改製務期適用布面洋裝并附鉛筆每枝五分

※ **學堂日記** 定價五角

搜輯普通各科學中最切用之表二百餘種本年又特為增改益臻美善布面洋裝縱英尺八寸橫五寸

※ **官商通用日記** 定價五角

書中附錄各種均為尋常日用所必需洋裝布面刷印精良版本大小與學堂日記相同極合官商之用

# 大清宣統新法令第二十一至二十三冊目錄

本館編輯宣統新法令隨時發行凡關於法律命令之件均已悉數登錄雜誌中無取重複故不具載茲將宣統新法令第二十一至二十三冊目錄詳列如下以備參考

## 第二十一冊目錄

上諭

學部通行京外學務酌定辦法並改良私塾章程文附章程

憲政編查館咨行續訂統計表式並附解說文併單

吉撫陳奏分定方正縣界址等片

晉撫丁奏酌定司道各官公費摺

又奏暫定撫署公費片

浙撫增奏遵章擬定各司道公費摺

禮部奏酌擬變通拔貢錄用章程摺

吏部會奏遵議吉撫奏吉林裁改旗缺分設提調承辦情形摺

度支部奏申明官紙印刷辦法片

度支部奏湖南華昌公司章程股款應仍由湘撫咨部考核並令各省將補助官款查明奏報摺

魯撫孫奏改編巡防隊各情形摺

直督陳奏酌定司道以下各官公費摺

又奏暫定督署公費數目片

東督錫奏陳明奉省總督司道原定公費並請酌加民政使廉費摺

江督張奏江甯新設勸業道酌擬俸廉公費摺

桂撫張奏酌定司道以下文職各官公費摺

陸軍部咨各省分割標區文併章程

督辦鹽政處奏查明直隸永平七屬鹽務情形摺

又奏酌擬整頓永平鹽務辦法片

鄂督瑞奏改設提法使並分設屬官摺

法部奏查辦本年春季戲誤擅殺人犯分別援免並請嗣後此項毋庸按季彙奏摺

軍諮處奏暫設軍事會議處摺

又奏派各處電局委員爲本處通信員等片

督辦鹽政處會奏籌擬整頓四川票鹽辦法摺

豫撫奏酌定文職各官公費摺併單

又奏酌量增減撫署公費片

督辦鹽政處奏四川渝城鹽釐請改由鹽茶道徵解摺

學部奏聲明定章請飭各省考核地方學務摺

直督陳奏酌定巡警勸業道俸廉銀數摺

憲政編查館法部會奏議覆內閣侍讀學士延昌奏舉行法官考試請改定規則摺

法部奏遵議東督奏奉省獄政變通舉辦摺

倉場衙門奏整頓江浙州縣及滬局交漕弊端片

法部通咨各省維繫審判廳法權文

郵傳部劄電政局飭將軍諮處電報儘先辦理文

郵傳部咨陸軍部發電領取半價文

民政部咨各省創設貧民大工廠文

民政部咨行各省警務公所章程凡用課長課員應改科字以歸劃一文

陸軍部咨各省巡防隊需用京旗陸軍畢業各員應咨部調用文

外務部咨窮民出洋謀生概行禁止毋得濫給護照文

學部咨留日女生酌定補官費辦法札飭提學司遵照文

法部咨酌擬死罪辦法服制情輕應夾簽聲敘文

法部咨已設審判衙門現審案件分別已未判決改爲司法彙報文

法部咨高等審判所定遺流案件判決後均錄案供勘文

民政部咨行各省逐月填報雨暘情形文

吏部咨催考驗外官迅速辦理嗣後補缺均以會否考驗爲斷文

陸軍部頒行陸軍禁閉室施行細則文

又陸軍禁閉室施行細則

郵傳部咨各省督撫賑務發電另訂新章文附章程

農工商部咨現定農會章程總會由督撫分會分所由勸業道報部立案文

憲政編查館通咨各省禁煙條例解釋文附條例解釋

民政部咨行各省第一次查報戶數表冊文附表

第二十二冊目錄

上諭

外務部奏請設各省交涉使缺並擬章程請飭會議政務處覆核摺併單

東督錫奏遵議官兵出缺現擬暫照新章挑補片

黑撫周奏民政司添設庫官片

會議政務處奏覆覈外務部奏請設各省交涉使員缺摺

又奏議覆御史趙炳麟奏請飭詳議官規片

度支部奏遵議督辦土藥統稅大臣奏土稅日絀請將稅局全裁妥籌善法摺

陸軍部奏籌訂採購軍馬資格年限規則摺併單

陸軍部奏游學畢業生記名協軍校補官辦法片

農工商部奏籌設度量權衡用器製造廠開工日期並現擬辦法摺

吏部奏舉行大計並變通卓異人員辦法摺

又奏保列卓異人員嗣後照限送部引見片

學部奏酌擬學務公所人員獎勵辦法摺

法部會奏編輯秋審條款告成繕單呈覽摺併單

第二十三冊目錄

諭旨

督辦鹽政處會奏酌擬整頓淮北票鹽辦法摺併二單

農工商部奏覆陳各省現辦農林工藝情形摺

禮部會奏議覆浙撫奏請將誥敕改用紙幅摺

憲政編查館會奏議復魯撫奏地方自治擬請變通章程摺

東督錫奏添設府廳縣各缺並陳未盡事宜摺併單

農工商部奏調查各省穀棉煙草收穫情形摺

農工商部奏歷年紳商領照辦礦請飭各省詳查現辦情形摺

法部奏酌擬法官分發章程摺併單

黑撫周奏遵設訥河直隸廳同知員缺摺

法部奏新疆法官考試實多窒礙擬請援照廣西成案量予變通摺  
鄂督瑞奏酌定湖北府廳州縣公費摺

又奏定督署公費片

度支部奏擬將國家稅釐地方稅章程同時釐定頒布摺

度支部奏遵議湘撫奏湘省財力殫竭積虧過鉅請援案試辦公債票摺

會議政務處奏議復東督奏奉省請添設縣治派員試辦摺

憲政編查館奏議復御史石鏡演奏法令解釋紛歧致適用未能畫一摺

法部奏酌議京師法律學堂畢業學員改用法官辦法摺併單

又奏京師法律學堂乙班畢業考試辦法片

吉撫陳奏擬定吉省巡撫司道各官養廉公費摺

吉撫陳奏擬定吉省巡撫司道各官俸銀摺

吉撫陳奏請裁各司道署僉事員缺摺

督辦鹽政大臣會奏籌擬整頓山西北路鹽務辦法摺併單

督辦鹽政大臣會奏滇省鹽務需才請援案變通補署各缺摺

督辦鹽政大臣會奏整頓四川官運鹽務請裁撤滇黔計岸兩總局統歸鹽道管理摺

又奏裁撤兩江駐宜加抽川鹽釐局歸併湖北川鹽總局辦理片

江督張奏酌定文職各員公費摺

度支部會奏議復駐藏大臣奏運解藏餉委員請獎及酌定運費摺

民政部奏擬定各省巡警衣製造冊報銷辦法摺

憲政編查館奏擬訂各省會議廳規則摺併單

蘇撫程奏酌定司道等公費併行政經費摺

又奏酌定撫署公費片

理藩部奏豫備憲政援案酌將舊例擇要變通摺

閩浙總督松奏酌定司道各官公費摺

資政院會奏酌擬議事細則及分股辦事細則摺併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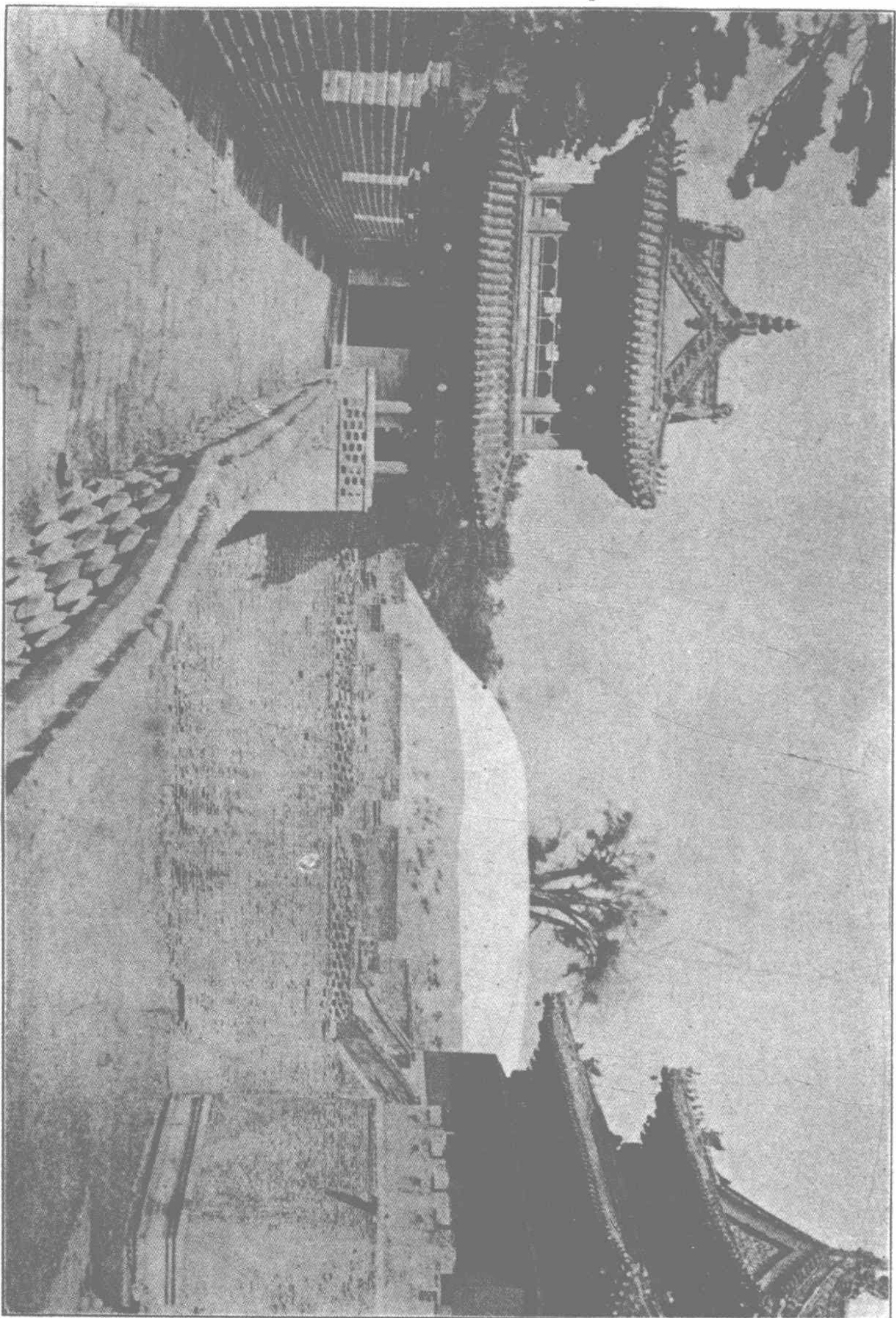
資政院旁聽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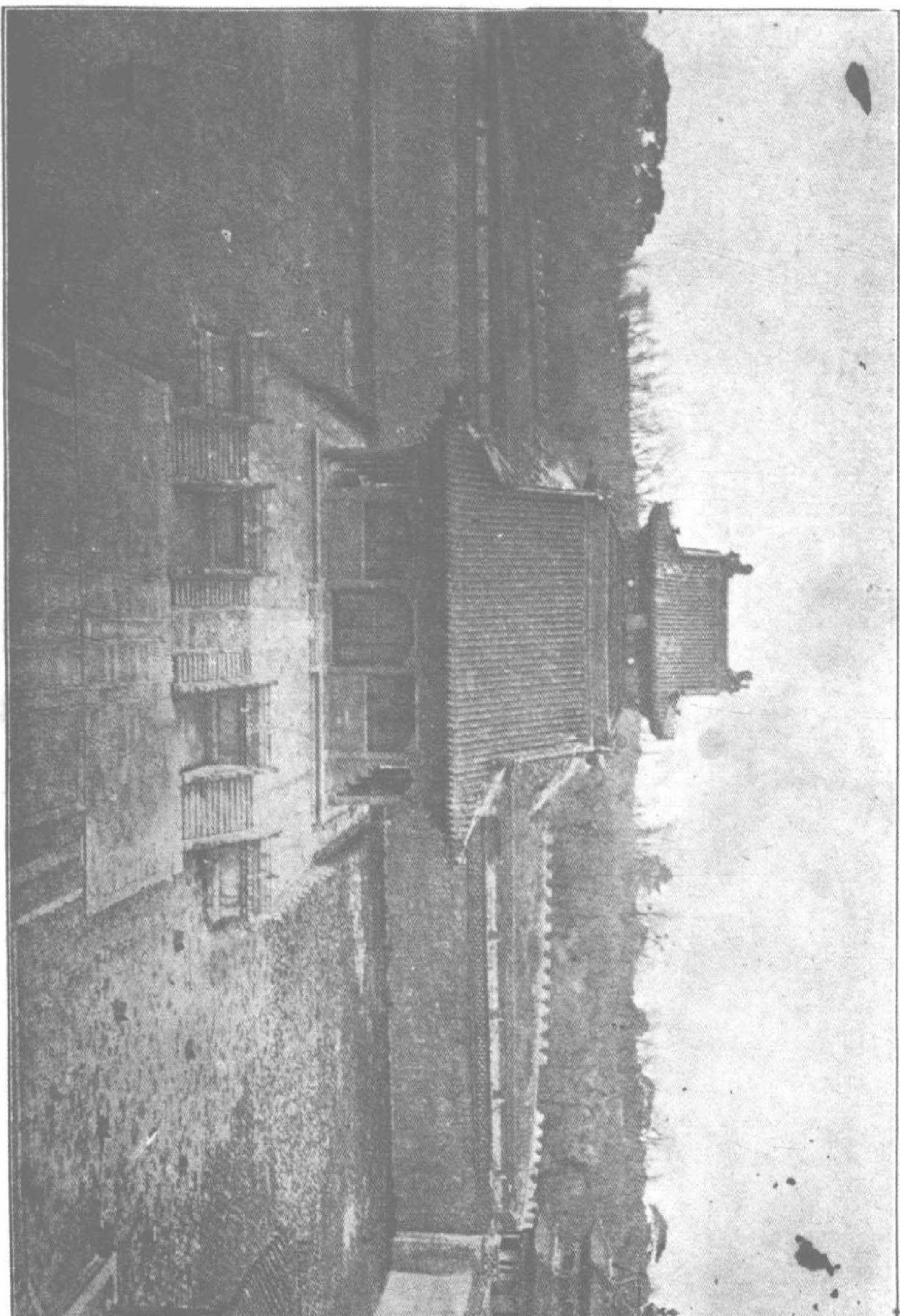
憲政編查館咨行各省督撫釐訂諮議局議決各項清單文附單





奉天東陵





奉天城北陵

法 官 必 讀

法 學 名 著

預 約 廣 告

按法官致試主要科中以各國民法商法刑法訴訟法最稱難治本館据此章程特聘政治專家選譯日本名著以供應攷者之研究且爲全國研究政法之資

一 著譯姓名

著者姓名 民法要義(日本梅謙次郎)商法論(日本松波仁一郎)刑法通義(日本牧野英

一)民事訴訟法論綱(日本高木豐三)刑事訴訟法論(日本松室致)譯者姓名 陽湖孟森 閩縣陳承澤

閩縣陳與燊 山陰金泯瀾 無錫秦瑞玠 閩縣鄭釗 閩縣陳與年 鄞縣陳時夏

一 本書特色

(一)每種著作皆出一手(二)內容繁博(三)註釋詳明(四)別附按語以資參攷(五)譯筆明瞭校訂謹嚴(六)形式體裁一律齊整

一 預約簡章

全書十二冊共百六十萬言洋裝布面定價十四元預約八元先交四元領取

預約券二枚第一期出書續交四元憑券取民法要義總則刑法通義民事訴訟法論綱刑事訴訟法論計五冊

第二期出書憑券取民法要義物權篇以下四編商法論全部計七冊預約期以宣統二年十二月底

爲限第一期出書期宣統二年十二月第二期出書期宣統三年四月另印樣本一冊附

定單簡章函索即寄